

#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---

## 关于转发《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（第一批）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级市（区）工信主管部门：

近期省工信厅下发了《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（第一批）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工信中小〔2024〕95号），现予以转发，请各地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申报，并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请各地对照“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标准”认真把关，优先推荐属于“1650”产业体系重点领域企业。对独立法人地位、企业规模、所属领域、产品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、产业链配套能力以及有无环境、质量、安全等方面违法记录进行重点审核。

2.请各地安排专人负责审核，对企业填写内容及佐证材料进行核实，对申报书第八部分逐项填写打分，并根据审核结果进行汇总确认。

3.企业纸质申报材料（申报书和佐证材料分开装订）、各地正式推荐行文和推荐汇总表均一式一份于4月8日（星期一）中午前报送市工信局企业服务处，电子版同时报送。企业报送

的纸质佐证材料由各地工信部门存档备查，无需上报。

联系电话：0512-65117581，68616317

技术支持：025-52686656，13776417911

各县级市（区）咨询电话：

张家港市：0512-56729072

常熟市：0512-51530410

太仓市：0512-53574934

昆山市：0512-57590481

吴江区：0512-63982167

吴中区：0512-65273150

相城区：0512-85182076

姑苏区：0512-68727617

工业园区：0512-67068000

高新区：0512-68750906

- 附件：
- 1.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（第一批）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
  - 2.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书
  - 3.2024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（第一批）申报推荐汇总表
  - 4.需要提供的佐证材料清单
  - 5.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证明（模板）

(此页无正文)

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4年3月15日

